

证券代码：603630

证券简称：拉芳家化

公告编号：2023 - 016

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每股分配比例：每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0.13 元（含税），不实施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配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
一、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为回报股东，与全体股东共同分享公司经营成果，综合考虑股东利益和公司发展因素，并经华兴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，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，公司（母公司报表口径）期末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758,134,695.88 元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拟以当前总股本 225,204,580 股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.30 元（含税），合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9,276,595.40 元（含税），其余未分配利润全部结转下年度。2022 年度不进行送红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公司本次拟分配的现金股利总额人民币 29,276,595.40 元（含税），占 2022 年度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为 49.43%。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1、董事会会议的审议和表决情况

2023 年 4 月 28 日，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的方案》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，反对 0 票，弃权 0 票）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

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独立董事发表的独立意见

公司董事会本次审议通过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是基于公司长期稳健的经营能力，在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，兼顾了广大股东的即期和长远利益，符合公司和广大投资者，特别是中小投资者的利益，符合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（2022 年修订）》、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—规范运作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因此，我们对董事会做出的利润分配方案表示同意，并同意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监事会意见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兼顾了股东合理回报，以及公司的实际状况和可持续发展的需要，符合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关于利润分配等相关规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。我们同意本次利润分配方案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，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四、其他事项

公司将于 2023 年 5 月 2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“上证路演中心”网络互动方式召开业绩说明会，内容详见 2023 年 4 月 29 日披露的《关于召开 2022 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拉芳家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4 月 29 日